

《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预算定额》

交底培训

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预算定额编制组

2020年10月

交 底 培 训 内 容

- 一、定额修编情况
- 二、主要内容及总说明
- 三、定额各章节内容和说明
- 四、定额附录

一、定额修编情况

(一) 应用时间，10月1日起实施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颁发《浙江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2018版）等七部定额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0-06-04 16:28

信息来源：

浏览次数：262

各市建委（建设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为深化工程造价管理改革，完善工程计价依据体系，健全工程造价管理机制，根据省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联合印发的《关于组织编制〈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的通知》（建建发〔2017〕166号）要求，由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省标准设计站）负责组织编制的《浙江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2018版）、《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概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通用安装工程概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市政工程概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房屋建筑安装工程修缮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园林绿化养护预算定额》（2018版）（以下简称“七部定额”）通过审定，现予颁发，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2018版计价依据是指导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的编制以及工程合同约定、竣工结算办理、工程计价纠纷调解处理、工程造价鉴定等的依据。规费取费标准是投资概算和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依据，投标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自身缴纳规费的实际情况，自主确定其投标费率，但在规费政策平稳过渡期内不得低于标准费率的30%。当政策发生变化时，再另行发文规定。

二、七部定额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浙江省建筑工程概算定额》（2010版）、《浙江省安装工程概算定额》（2010版）、《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定额》（2003版）、《浙江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2010版）同时停止使用。

三、凡2020年9月30日前签订工程发承包合同的项目，或工程发承包合同在2020年10月1日后签订但工程开标在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的项目，除工程合同或招标文件有特别约定外，仍按原“计价依据”规定执行。涉及后续人工费动态调整的，统一采用人工综合价格指数进行调整。

四、各级建设、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要高度重视2018版计价依据的贯彻实施工作，造价管理机构要加强检查指导，确保2018版计价依据的正确执行。

2018版计价依据由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省标准设计站）负责解释与管理。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浙江省财政厅
2020年5月29日

一、定额修编情况

（二）修编组织

《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预算定额（2018版）》的编制工作由省造价管理总站组织，在杭州景西市公多，在研究院、浙市中政管理服务单位20余名。杭州保桥宁规划技术人员、市管团市计工成立、市管理股份政院询编制、市管团市计工成立、市管理股份政院询编制、市管团市计工成立、市管理股份政院询编制。

一、定额修编情况

◆ (三) 定额修编

- ◆ 编制过程中，编制组共集中召开十二次全体编制工作会议和五次专题会议及一次上海市政养护交流会议。期间，编制组还组织有关人员调研了杭州等地市政养护，维修情况，也参照和借鉴了上海、江苏、福建等地市政养护，维修定额编制情况，从而取得并掌握了大量第一手的编制资料。

一、定额修编情况

（四）定额的编制依据

1. 《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ZYA1-31-2015）；
2. 《建设工程劳动定额——市政工程》LD/T 99.1-2008；
3. 建设部《关于建筑安装工程费用组成》（建标[2013]44号）HGI-120 -2011；
4. 住建部《城镇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投资估算指标》；
5. 《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 6. 《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定额》（2003版）；
7. 国家及我省现行的设计技术规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工程安全操作规程及质量评定标准；
8. 我省现行有关计价文件及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等相关技术资料，以及兄弟省市相关预算定额。
9. 国家及我省现行的标准图集和具有代表性的工程设计图纸。

一、定额修编情况

(五) 适用范围

适用于浙江省行政区域内城市道路、桥梁、隧道、排水、河道、照明等市政设施的**日常小修保养**，大、中修工程套用《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的相应子目。

一、定额修编情况

(六) 定额作用

1. 是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预算工程量计算规则、项目划分、计量单位的依据；是市政设施**财政养护资金申请、拨付参考依据**。
2. 是省内范围内编制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预算、控制价、结算**的指导性依据；
3. 是编制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投资估算指标、确定年度维修经费**的依据；
4. 是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招标投标报价**的参考性依据。

二、主要内容及总说明

(一) 主要内容

(2018版) 定额，**删除了市政绿化养护维修章节**，将原路灯设施养护维修章节名称改为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修编后本定额共**七章673个**子目。

第一章 通用项目；

第二章 道路设施养护维修；

第三章 桥梁设施养护维修；

第四章 隧道设施养护维修；

第五章 排水设施养护维修；

第六章 河道护岸设施养护维修；

第七章 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

二、主要内容及总说明

(二) 人工工日消耗量

本定额人工不分工种，但按定额用工的技术含量分为一类人工和二类人工，其内容包括基本用工、超运距用工、人工幅度差和辅助用工。其中土石方工程人工为一类人工，**其余均为二类人工。**

本定额中的人工每工日按**八小时**工作制计算。

一类人工 125 元/工日，二类人工 **135 元/工日。**

二、主要内容及总说明

(三) 材料消耗量

1. 本定额中的材料消耗包括**主要材料、辅助材料**，凡能计量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按品种、规格逐一列出用量并计入了相应的损耗，其范围包括从工地仓库、现场集中堆放地点或现场加工地点至操作(安装)地点的损耗，损耗内容包括现场运输损耗、施工操作损耗和施工现场堆放损耗。

2. 混凝土、沥青混凝土、砌筑砂浆、抹灰砂浆及各种胶泥等材料的消耗量均以体积表示。定额中混凝土的养护，除另有说明外，均按**自然养护**考虑。

3. 本定额中的周转性材料按规定的材料周转次数以摊销形式计入定额内。

4. 本定额项目中的**次要零星材料**未一一列出，均包含在其他材料费内。

二、主要内容及总说明

(四) 机械台班消耗量

1. 本定额的施工机械台班消耗量已**包括了机械幅度差**内容。
2. 定额中均已包括材料、成品、半成品从工地仓库、现场集中堆放地点或现场加工地点至操作安装地点的水平和垂直运输所需要的人工和机械消耗量。如需要**再次搬运**的，应在二次搬运费项目中列支。
3. 本定额中**不含**特、大型机械的安装拆卸和场外运输费用，发生时根据实际情况另行计列。
4. 机械台班单价根据《浙江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取得。

二、主要内容及总说明

(五) 有关问题的说明

1. 本定额中使用的混凝土以**现场浇捣编制**，实际采用非泵送商品混凝土浇捣时，**扣除相应定额中的搅拌机台班数量**，每立方米混凝土扣除人工0.15工日。
2. 本定额道路、河道、桥梁、排水设施养护维修率参考表继续沿用03版定额，养护期按设施开始投入使用起算，原有设施改建后按改建完成后的时间**重新计算年限**。
3. 本定额企业管理费取费费率中不包含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工程定位复测费和夜间施工增加费。道路、桥梁、高架、隧道等设施养护作业对交通影响较大，采用**夜间养护**作业情况较多时，可对夜间养护施工人工费进行调整，相应定额子目中**人工消耗量乘以1.5系数**。

二、主要内容及总说明

(六) 有关问题的说明

4. 本定额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取费费率中**不含**城市（高架）快速路、城市主干路、特大型桥梁、隧道等养护作业沿线搭设的临时围挡（护栏）费用，发生时应按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另列项目进行计算**。

5. 取消原03版定额的费用计算规则及取费费率表，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的施工取费费率统一按《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4.3市政工程施工取费费率中的相应**项目费率乘以调整系数**计算，施工取费的其他规定按计价规执行。

第一章 通用项目

(一) 本章定额划分为**五个小节共36个子目**，各小节子目划分情况

定额节		子目数	定额节		子目数
一	土方挖填	3	四	拆除工程	23
二	土方、旧料运输	3	五	钢筋工程	1
三	挖运污泥	6			

第一章 通用项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对原章节内容进行编排修编为5节共36个子目，**主要变化**如下：

1. 将原来的第三节名称人工挖污泥，**改为**挖运污泥；补充了机械挖污泥、污泥车运输运距5km以及污泥车运输每增减1km共3个子目；
2. **增加了**第五节“钢筋工程”，增设钢筋制作、安装定额子目，并在该定额子目后增加“注：钢筋制作、安装定额中的载重汽车4t适用于城市高架、立交桥，其他情况需扣除4t载重汽车台班费用；钢筋制作、安装定额如用于型钢伸缩缝的钢筋混凝土过渡段翻修，应增加30kW交流弧焊机2.5台班/t”；
3. 拆除构筑物定额增加“注：拆除砖砌构筑物时人工**乘以0.85系数**”。

第一章 通用项目

(三) 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1. 将03定额说明中的“五、拆除后的旧料应清理干净就近堆放整齐。如需运至指定地点回收利用，则另行计算运费和回收价值”明确为“五、本章节涉及拆除为破坏性拆除的，拆除后场地清理，废料就近堆放整齐。**如需运至指定地点回收利用，则另行计算运费和回收价值”。**
2. 明确了本章节中涉及拆除为破坏性拆除，利用性拆除在其他相关章节的翻修子目中考虑。
3. **明确了**本章节定额中不包含混凝土路面拆除解小费用。
4. **增加了**“钢筋制作、安装按设计图示钢筋长度以‘t’计算”的计算规则。

第二章 道路设施养护维修

(一) 本章定额划分为**八个小节共82个子目**，各小节子目划分情况

定额节		子目数	定额节		子目数
一	路床整理	4	五	人行道	10
二	铺设基层	16	六	平、侧石	9
三	沥青混凝土面层	28	七	砌筑树池	3
四	水泥混凝土面层	11	八	道路巡视	1

第二章 道路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章节内容进行编排修编为8节共82个子目，**主要变化**如下：

1. 铺设基层中**补充了**铺设沥青稳定碎石基层和土工合成材料子目；
2. 沥青混凝土面层大面积修补中**补充了**黏层和预养护沥青表面封层处理子目，零星补洞中增补了热再生沥青零星补洞子目；
3. 结合我省实际，**删除了**沥青混凝土人工加工相应子目；
4. **删除了**沥青裂缝填沥青料子目，增补热沥青灌缝和封缝贴子目；
5. 水泥混凝土面层中**增补了**快速混凝土补洞和水泥混凝土路面钻孔注浆；
6. 人行道中**补充了**止车柱的安装和修复子目；
7. 平、侧石中**增补了**高侧石铺设子目。

第二章 道路设施养护维修

(三) 章节说明修改情况

1. 对于以往应用中有争议的零星修补面积计量问题，明确了零星补洞均指单个维修面积。
2. 补充了人行道板翻铺定额中的主材按暂定50%回收利用计算，使用时根据实际回收利用率按比例调整人行道板主材消耗量，人工和其他材料不做调整。
3. 补充了平侧石按混凝土和石质综合考虑，材料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翻铺包含拆除垫层和主材铺设，主材按暂定50%回收利用计算，使用时根据实际情况回收利用率按比例调整平侧石主材消耗量，人工和其他材料不做调整。平侧石校正主材不调换，适用于抬高、降低及纠正参差不齐的平石、侧石。高度40cm及以上侧石按高侧石定额套用。

第二章 道路设施养护维修

(四) 工程量计算规则修改情况

1. 对于零星维修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了明确，沥青混凝土面层及水泥混凝土面层单个维修面积不足 1m^2 的按 1m^2 计算，人行道铺装面积单个维修面积不足 0.5m^2 的按 0.5m^2 计算。
2. 补充了水泥混凝土路面钻孔注浆的计算规则，按实际注浆料体积计算。
3. 补充了道路巡视巡查的计算规则，按养护范围内的应巡视单向里程长度乘以次数计算，巡查频次根据不同养护等级及实际要求确定。
4. 水泥混凝土的换算规则移至总说明。
5. 人行道、平侧石说明移至本章章节说明。

第三章 桥梁设施养护维修

(一) 本章定额划分为**九个小节共76个子目**，各小节子目划分情况

定额节		子目数	定额节		子目数
一	桥面	16	六	支座保养	7
二	钢筋混凝土结构	10	七	桥上排水	3
三	钢结构	6	八	附属设施	6
四	饰面与防滑条	7	九	构件清洁维护	8
五	栏杆与护栏	13			

第三章 桥梁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本章定额与03版相比，新增25个子目，删除2个子目，转移1个子目。**修改内容如下：**

1. 桥面小节**新增**桥面修补大理石铺装桥面、桥面修补瓷砖铺装桥面、喷涂彩色高分子聚合物防滑面层2mm、伸缩缝调换梳型钢板伸缩缝、伸缩缝调换长条型橡胶止水带、梳型伸缩缝保养6个子目；
2. 钢筋混凝土结构小节**新增**环氧砂浆修补露筋每增减0.5cm、环氧混凝土修补缺损每增减0.5cm、灌浆封闭注浆器注入灌注胶 $0.2\text{mm} \leq \delta \leq 0.5\text{mm}$ 、灌浆封闭空气压力灌注环氧树脂 $0.2\text{mm} \leq \delta \leq 0.5\text{mm}$ 、封涂封闭密封胶 $\delta \leq 0.2\text{mm}$ 5个子目；

第三章 桥梁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本章定额与03版相比，新增25个子目，删除2个子目，转移1个子目。**修改内容如下：**

3. **新增**附属设施小节，包括防撞墙伸缩缝钢遮板维修更换、防撞墙伸缩缝竖琴式遮板维修更换、防抛网调换、防眩板调换、隔音屏调换、桁车保养6个子目；
4. **新增**构件清洁维护小节，包括桥面保洁、防撞墙清洁、隔音屏内侧长效保洁、隔音屏内侧深度保洁、栏杆保洁、边窨井落水井清理、构件保洁15m以下的构件、构件保洁15m以上的构件8个子目；
5. 03版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定额中油漆钢梁、钢立柱、钢桁架3个子目结合成一个油漆钢结构；
6. 03版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定额中钢筋制作、安装转移到“第一章通用项目”章节。

第三章 桥梁设施养护维修

(三) 章节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1. 增加说明“五、搪瓷钢板调换维修参考第四章‘隧道设施养护维修’定额相关子目”。
2. “桥梁专项检查费用应按实计算” **修改为** “常规定期检测费用、桥梁专项检查费用应按实计算”。
3. **增加说明** “十五、垂直电梯保养、扶梯电梯保养参考《电梯维护保养安全管理规范》（DB33/T728-2016），《电梯维护保养规则》（TSGT5002-2017）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计价”。
4. 将03版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中钢梁、钢柱、钢桁架统称为钢结构，与定额子目钢结构油漆**相对应**。

第四章 隧道设施养护维修

(一) 本章定额划分为**八个小节共76个子目**，各小节子目划分情况

	定额节	子目数		定额节	子目数
一	主体结构	12	四	给排水及消防	7
二	供配电设施	13	五	监控与通信系统设施	17
三	照明设施	4	六	附属设施	3
四	通风设施	13	八	清洁维护	7

第四章 隧道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使用说明

原03版定额为3节19个定额子目，**扩展为8节共76个子目**，主要变化如下：

1. 对隧道内养护内容进行了**补充**，包括供配电设施、照明设施、通风设施、给排水及消防设施、监控与通信设施、附属设施、清洁维护等；
2. 对03版主体结构小节，进行了补充，**增加了**大理石板饰面、搪瓷钢板、水泥纤维板等目前隧道内常用材料；
3. 对03版的附属设施和监控设施章节**进行了调整**。

第四章 隧道设施养护维修

(三) 章节说明修改情况

1. 本定额适用对象修改为城市隧道、地下过街通道等。
2. **增加了**“三、本章的供配电设施、照明设施、通风设施、给排水与消防设施、监控与通信设施的检修定额未包含主要器（部）件材料设备费，如有发生按实计取主要器（部）件费用”。
3. 监控设施说明**修改为**“四、监控与通信设施，由各个相对独立的系统组成，检修按系统界定，综合考虑各种情况”。

第四章 隧道设施养护维修

(四) 工程量计算规则修改情况

1. **补充了**环氧砂浆裂缝处理按处理面积以“ m^2 ”计。
2. **明确了**日常巡查按“ $km \cdot 次$ ”为计算单位。
3. **明确了**监控与通信设施分系统检修以“系统”为计量单位，以一次一个故障现象为计量次数。
4. **补充了**风道、电缆通道保洁按建筑面积以“ $1000m^2$ ”计算。
5. **补充了**泵房保洁以“座·次”计算，设备房清扫以“ m^2 ”计算。

第五章 排水设施养护维修

(一) 章定额划分为**二十五个小节共171个子目**，各小节子目划分情况

定额节		子目数	定额节		子目数
一	沟渠清泥	6	十四	电机检修保养	2
二	管道疏通	16	十五	水泵检修保养	30
三	检查井、雨水口清捞	11	十六	除污格栅机检修保养	2
四	升降检查井、雨水口	12	十七	栅渣收集设备检修保养	1
五	检查井盖座调换	3	十八	电动闸门（闸阀）保养	1
六	雨水口盖座、进水侧石调换	6	十九	起重设备检修保养	1
七	连管维修	4	二十	除臭设备检修保养	4
八	管道非开挖修复	28	二十一	高压配电柜检修保养	1
九	管道封堵	30	二十二	低压配电柜检修保养	1
十	巡视检测	4	二十三	控制柜检修保养	1
十一	保养潮、闸门	2	二十四	变压器检修保养	1
十二	下井安全防护措施	2	二十五	自控系统检修保养	1
十三	泵站清疏	1			

第五章 排水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原03版定额为9节48个定额子目，对原章节内容进行编排修编为25节共171个子目，主要变化如下：

1. 管道疏通中**删除了**人工摇车疏通管道 $\phi 300$ 以下连管及管径 $\geq \phi 1500$ 疏通等3个子目，补充了机动摇车疏通管道及水冲车疏通管道等6个子目；
2. 检查井、雨水口清淤中**增加了**人工清捞井深 $>3m$ 子目，新增了检查井抓泥车清捞、雨水口吸泥车清捞、及排放口清捞挂篮养护等8个子目；
3. 升降检查井、雨水口中**新增了**双篦雨水口升降等3个子目；
4. 检查井盖座调换中合并了方井与圆井，新增了防坠网安装1个子目；

第五章 排水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原03版定额为9节48个定额子目，对原章节内容进行编排修编为25节共171个子目，主要变化如下：

5. 雨水口盖座、进水侧石调换中新增了调换混凝土雨水口井盖座等3个子目；
6. 连管维修中修改原来03定额中 $\Phi 250$ 以上管径为 $\Phi 300$ 管径；
7. **新增**管道非开挖修复章节28个子目；
8. 管道封堵中**删除了**封、拆木橡皮塞封堵子目，新增了潜水封、拆砖封及气囊封拆等28个子目；
9. **新增**巡视检测、下井安全防护措施等15个章节53个子目。

第五章 排水设施养护维修

(三) 章节说明修改情况

1. 对03定额增补内容适用范围予以了明确。
2. **明确了**拆除大于 $\phi 600$ 以上砖封、拆除检查井套用第一章相应子目。
3. **明确了**更换井盖座等未含拆除、修复路面费用。
4. **明确了**管道内如遇树根异物、管道结晶需清除时，费用另计。
5. **明确了**水泵及格栅维修保养中如需外调起吊设备进行吊装时，起吊设备台班另计，其余不变。
6. **明确了**如泵站等建筑结构需维修时，参照其他专业定额计算。

第五章 排水设施养护维修

(四) 工程量计算规则修改情况

1. **明确了**本定额中的管道检测项目均已综合考虑新旧管道，两检查井为一段。当声纳检测累计检测长度 $L \leq 100\text{m}$ 时，按100m计算；检测长度 $L > 100\text{m}$ 时，按实际检测长度计算。人工管道检测长度小于30m的，按30m计算。拆管封、管堵、管道清淤、管道冲洗以及抽水等前期工作内容，按相应定额套用计算。
2. **明确了**管道修复中局部树脂固化定额适用于管道小范围局部破损修复，单点长度在0.4m以内；紫外光固化定额的玻璃纤维软管厚度与定额取定不一致时，材料按实际换算。
3. 明确了泵站设备及控制系统等，检修保养中发生的材料更换按实际发生规格数量计算。
4. **明确了**自控系统检修保养按系统界定，以每座泵站内系统为计量单位。
5. **明确了**下井安全措施适用于泵站、污水厂等中大型构筑物的清疏，下井人数按2人考虑，下井人数实际不同时，按相应子目调整。

第六章 河道护岸设施养护维修

(一) 本章定额划分为**七个小节共40个子目**，各小节子目划分情况

定额节		子目数	定额节		子目数
一	主体维修、养护	14	五	附属设施	3
二	主体保洁	6	六	巡查、观测	5
三	生态设施	9	七	检修	1
四	水质处理	2			

第六章 河道护岸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原03版定额为7节18个定额子目，对原章节内容进行编排修编为7节共40个子目，**主要变化**如下：

1. 主体维修、养护中补充了草坪砖护坡、木桩护坡等3个子目；结合我省实际删除了浆砌块石护脚及浆砌料石压顶2个子目；
2. 结合我省实际**新增**主体保洁、生态设施、水质处理及附属设施小节，共20个子目；
3. 巡查、观测中**新增**驳坎挡墙沉降监测、水位监测子目；删除草袋护坡1个子目。

第六章 河道护岸设施养护维修

(三) 章节说明修改情况

1. 对03定额增补内容适用范围予以了明确。
2. **明确了**河道闸门、泵站养护维修、排水口处理可套用第五章“排水设施养护维修”相应定额子目。
3. **明确了**自然岸线绿化补种套用《浙江省园林绿化养护预算定额》（2018版）相应定额子目。
4. **明确了**码头、河埠头面层可套用第二章“道路设施养护维修”相应定额子目。
5. **明确了**河面及河岸保洁按长期保洁考虑，如临时单次保洁另行计算。

第六章 河道护岸设施养护维修

(四) 工程量计算规则修改情况

1. **明确了**维修工程量按实际维修工程量计算。
2. **明确了**河岸、河面巡查按河岸长度及实际巡视次数计算。如遇河床需疏浚，费用另计。
3. **补充了**标识牌更换以“m²”计算，单个面积不足1m²的按1m²计算，单个面积超过1m²的按实际面积计算。
4. **明确了**河面或河岸保洁单次累计面积不足10000m²时，按10000m²计算，超过10000m²按实际面积计算。
5. **明确了**水质处理按污染面积计算。

第七章 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

(一) 本章定额划分为 **十个小节共192个子目**。各小节子目划分情况

定额节		子目数	定额节		子目数
一	变压器	13	六	常规照明	71
二	智能控制	5	七	庭院照明	30
三	架空线路地下线路	11	八	景观照明	30
四	高杆照明	12	九	照明测试	2
五	中杆照明	16	十	灯杆灯具清洗油漆	2

第七章 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

(二) 子目设置说明及与“03版定额”的主要区别

原03版定额为7节123个定额子目，现对原章节内容进行编排修编，为10节共192个子目，主要变化如下：

1. 增加了单灯监控终端及控制器子目；
 2. 在高杆照明、中杆照明、常规照明、庭院照明等小节中增加了LED路灯子目，删除了金属卤化物灯、汞灯等光源的路灯子目；
 3. 增加了景观照明小节，并根据安装位置不同、养护难度不同分别设置不同子目；
 4. 增加了照明测试子目；
 5. 增加了灯杆灯具清洗油漆子目；
- 架空线小节删除了铝芯线导线材质子目，改为合杆架空线（2根铜线）、专用架空线（2根铜线）和专用架空线（集束电缆2*25）子目。

第七章 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

(三) 章节说明修改情况

1. **增加了**单灯监控终端及控制器的养护维修内容。
2. **调整了**值班中心和抢修的养护维修内容。
3. 架空线路、地下线路小节，**调整了**导线类型。
4. 高杆照明、中杆照明、常规照明、庭院照明小节增加LED光源、LED 驱动器更换的养护维修内容，灯具光输出效率由不低于 0.6调整至不低于0.7。
5. **明确了**景观照明设施根据安装位置划分为5类，更新了部分日常巡查维护内容，灯具光输出效率由不低于 0.6调整至不低于0.7。
6. **增加了**照明测试相关养护维修内容。
7. **增加了**路灯灯杆灯具清洁、油漆相关养护维修内容。

第七章 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

(四) 工程量计算规则修改情况

1. **删除了**三遥外围终端站相关工程量计算规则。
2. **增加了**监控终点站和单灯监控终端以“台”为计量单位；单灯控制器以“100套”为计量单位。
3. 高杆照明设施按25m高度编制，实际杆高每增加5m，定额单价乘以1.03。
中杆照明设施按15~20m高度编制。
4. **增加了**景观照明设施养护相关工程量计算规则。
5. **增加了**照明测试以“处”为计量单位，每一处指道路上两基相邻灯柱间的范围，按双车道以内计，每增加一条车道，人工和机械消耗量均乘系数1.3。
6. **增加了**清洁、油漆均以“10m²”为计量单位，油漆零星修补面积小于0.3m²按0.3m²计取。
7. **删除了**照明电费工程量计算规则。

四、定额附录

附录一 市政设施养护维修率参考表（与03定额基本上保持不变）

附录二 砂浆、混凝土强度等级配合比

附录三 人工、材料（半成品）、机械台班单价取定表

附录四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新增）

《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预算定额》

谢谢聆听

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预算定额编制组

2020年10月